

# 西安市灞桥区气象局

---

## 西安市灞桥区气象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结合气象工作实际，2023 年度在灞桥区人民政府网站上共公开政府信息 46 条，包括部门职能、领导简介、内设机构及联系方式、财政预算决算等，及时更新工作动态、计划和工作总结等信息。

#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制度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。依法履行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义务，正确处理好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的关系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。

2023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0 件。

#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严格落实信息主动发布制度，始终做到“应公开尽公开”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具体承办信息公开事项、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等。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，加强信息发布审核，提高公开信息的质效。

#### 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把灞桥区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平台，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及时将相关信息进行公布。同时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，及时更新新媒体内容，提升政务新媒体的影响力。目前我局共开设政务新媒体1个（灞桥天气防灾减灾微信公众号）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由局综合办统筹负责具体事务，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，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。建立信息公开审核机制，遵循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。落实政务公开社会评议制度，满足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	其他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办 理 结 果	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总计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 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程度不足，与政务公开政策要求相比，在精细化方面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二是对政务公开认识不够深入，政务公开人员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三是公开形式单一，以文字为主。

### （二）下一步工作措施

一是进一步深化学习，熟悉文件要求，认真对照政务公开标准，定期开展政务公开自查工作。落实信息公开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高效。二是牢固树立公开意识，切实增强主动公开理念。加强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业务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。三是丰富政务公开内容和形式，将气象相关信息图文并茂地在政务网、新媒体上及时有效地进行公开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度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西安市灞桥区气象局

2024年1月10日